附件：

西畴县深入推进质量提升三年行动方案

（2023-2025年）（修改稿）

为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质量强县有关部署，大力推进质量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全面提升我县质量总体水平，加快实现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持续推动西畴质量强县建设，挖掘发展潜力、激活发展动力，根据《文山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文山州深入推进质量提升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文政办发〔2023〕65号）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和国务院关于支持云南加快建设我国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的意见，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牢固树立质量第一意识，聚焦产业链供应链质量堵点、关键核心技术质量难点、消费领域质量痛点，一个一个行业、一类一类产品抓，着力提升产品、工程、服务质量，更好支撑现代产业体系优化升级，有效扩大中高端产品供给，坚定不移推进质量强县建设，为西畴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奠定坚实质量基础。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质量第一，建设质量强县。围绕经济发展高质量，坚持质量优先、以质取胜，加快推进质量强县建设，增强全民质量意识和质量素养，形成党委政府重视质量、企业追求质量、社会崇尚质量、人人关心质量的良好氛围。

（二）坚持企业主体，提升发展能力。充分发挥企业市场主体作用，强化企业质量主体责任，弘扬企业家精神和工匠精神，激发企业创新活力和提质增效动力，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和质量管理水平，推动我县产业价值链从中低端向中高端延伸。

（三）坚持创新驱动，强化市场导向。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深化“放管服”改革，完善质量技术创新体系，提升质量创新能力，实现科技创新、实体经济、质量提升协同发展。

（四）坚持质量惠民，促进全民共享。围绕人民生活高质量，把增进民生福祉、满足人民群众质量需求作为提高供给质量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解决质量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促进质量发展成果全民共享，增强人民群众的质量获得感。

三、主要目标

到2025年，全县质量供给体系更加完善，质量整体水平稳步提升，新产品、新业态蓬勃发展，产品、工程、服务质量水平显著改善，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提高到96%，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达到98%以上，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保持在98.5%以上，工程质量抽查符合率不断提高，城镇新建建筑绿色建筑占比达到100%。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群众质量获得感和满意度显著增强。

四、主要任务

（一）提高民生消费产品质量水平

1**. 扩大高原特色农产品质量优势。**以绿色生态为引领，加快培育名、特、优、新、稀农产品，推进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计划，推广化肥农药减量、有机肥替代、绿色种养循环、土壤污染防治、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鼓励和引导产业经营主体开展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名特优新品和“绿色云品”品牌目录认定与推广。推进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及地理标志促进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认证和登记一批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和达标合格农产品（农产品“三品一标”），着力提高农产品绿色化、有机化、标准化、品牌化水平。到2025年，力争“绿色云品”品牌达4个，州级名品名企4个，省级名品名企1个。（责任单位：县农科局、县市场监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 提高食品药品质量安全水平。**严格落实食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健全食品生产、流通、餐饮安全监管机制，认真贯彻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和企业主体“两个责任”工作要求，扎实推进食品安全全过程治理提升工程。推进实施食品安全放心工程，构建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保障和溯源体系，强化食用农产品和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及风险防控，深入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大力推进食品安全标准体系建设，提高肉类食品、酒及饮料、精制茶、果蔬、核桃、烘培食品、谷物及粮油产品质量。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完成农产品定量检测1.7批次/千人任务，推广应用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推动绿色、有机和地理标志农产品100%上线国家平台。保持冷链食品严管态势，严防脱冷变质的冷藏冷冻食品流入市场。加强药品监管能力建设，提升药品监管应急处置能力，强化监管创新，增强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样靶向性，完善药品、化妆品追溯体系，对发现的问题从源头全面排查化解风险。（责任单位：县工信商务局、县农科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发改局、县供销社）

3**. 强化优质消费品供给能力。**推动实施消费品“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战略，以满足和适应消费升级需求为核心，加快促进特色消费品制造业创新升级。引导企业根据自身发展需求及产业发展需要，积极利用物联网、区块链技术、引进先进生产线等方式，建立消费品质量安全信息追溯系统，支持企业创新发展具有个性化旅游加工业为主的消费品，培育一批文化底蕴深厚、民族特色鲜明、市场占有率高、附加值高的自主品牌。深入实施消费品质量提升行动，推动企业发展个性定制、规模定制、高端定制，推动产品供给向“产品+服务”转变。（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工信商务局、县农科局、县市场监管局）

4**. 增强特殊消费品安全性适配性。**围绕儿童、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人群消费品发展需求，严把特殊人群消费品产品质量。扎实开展儿童和学生用品安全守护行动，提高校服、玩具、文具和婴童用居家防护、运动防护、助行骑乘等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加强防疫用品和应急物资质量监管，提高药品、疫苗、口罩、消毒液、防护服及帐篷、被服等产品的质量水平。（责任单位：县工信商务局、县民政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市场监管局）

5**．推动建筑工程品质提升。**完善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管理制度，提高建设工程节能、无障碍、适老化性能。认真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制度，推进工程建设质量管理标准化，不断提高工程项目质量安全管理水平。加强工程建设质量检测管理，严厉打击出具虚假报告等行为。强化住宅工程质量监管，探索推进住宅工程项目建设程序、质量监督、主体责任、建筑材料、工程验收和备案、质量承诺、质量保修和质量投诉等信息公示制度。加强绿色建材、抗震建筑关键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开展绿色建材认证，倡导选用绿色建材。加强建材质量监管，完善部品部件生产、检验检测、装配施工及验收质量标准，建立健全缺陷建材产品响应处理、信息共享和协同处理机制，开展重点领域电线电缆、水泥等建材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专项治理，督促落实建材生产和供应单位终身责任及建材使用单位质量责任。（责任单位：县工信商务局、县住建局、县市场监管局）

（二）提高重点产业发展质量水平

6**．优化高质量基础件通用件供给。**深入实施产业基础质量提升工程，聚焦产业基础质量短板，推动绿色能源、新型材料、智能制造、服务型制造、现代生物医药等重点领域核心基础零部件、先进基础工业、关键基础材料质量攻关、技术研发，推动产业基础高级化，提升生产制造敏捷度、精益性。加强技术创新、标准研制、计量测试、合格评定、知识产权、工业数据等产业技术基础能力建设，大力发展数字产业，打造重点行业数字应用示范，推进各类基础软件、平台软件开发和应用，强化全产业链质量管理，全链条提升产品质量管控能力。（责任单位：县工信商务局、县科协、县市场监管局）

（三）推动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高质量发展

7**．提高信息技术服务产业发展能力。**鼓励企业依托工业互联网平台开展基于用户交互信息的大数据应用，发展质量控制与全产业链追溯、个性化定制、产品差异化创新、线上销售和服务等新模式。持续推动5G、千兆光纤网络、IPv6、时间敏感网络（TSN）、软件定义网络（SDN）等新型网络技术在各行 业领域深度应用。持续扩大5G网络覆盖范围，推进新型工业示范基地、重点产业园区5G网络全覆盖，支持各行业与基础电信运营企业、互联网企业、科研院所等深化协作。严格落实数据安全管理认证制度，提高工业企业数据安全。（责任单位：县委网信办、县工信商务局、县市场监管局）

8**．增强新技术与产业深度融合。**推动实施5G应用“扬帆”云南行动计划，推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5G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制造领域的渗透和应用，面向重点行业打造全业务数字化标杆，培育数字化管理、网络化协调、服务化延伸等新模式新业态。围绕提质增效、绿色降碳、安全生产三大主题，聚焦制造业关键生产过程数字化改造和智能制造开展示范项目建设。围绕工业互联网平台应用推广，打造产业链数字化转型示范或产业聚集区共享协同应用示范。围绕新材料、生物技术、医疗器械、数字技术等前沿领域推进实施新产业标准化领航工程，开展相关标准研究和验证。（责任单位：县委网信办、县发改局、县工信商务局、县市场监管局）

**9．提高平台企业产品和服务质量水平。**支持企业构建形式多样的线上消费场景，提升网络消费体验。强化网络交易活动监管，督促企业履行经营主体责任，认真履行好商品及服务质量、广告、价格、知识产权、消费者权益、用户个人信息及隐私保护等方面的法律责任。推动传统商贸数字化转型，支持直播电商等新业态新模式，培训一批电商龙头企业，重点打造直播电商产业园、电子商务创新创业基地等产业载体，推进电子商务持续健康发展。积极参加网上年货节、“云品乐购专区”等各级组织的网上促销活动，促进特色产品销售。（责任单位：县委网信办、县工信商务局、县市场监管局）

（四）着力推动服务品质提升

10**．推动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发展。**结合城市更新和老旧小区改造，打造“15分钟便民生活圈”和活力街区，创新服务业态和商业模式，鼓励养老、育幼、家政、物业等传统服务业转型升级，广泛开展服务业标准化试点。贯彻落实《云南省物业管理规定》，有效提升物业服务质量。以传统滇菜、民族特色菜肴和特色小吃等为突破口，促进餐饮业高质量发展。加强家居服务市场监管，统筹推进邮政快递业过度包装和随意包装治理工作，提

升快递绿色包装标准化水平。支持农村寄递物流基础设施改造提升，推进“快递进村”，提升“最后一公里”投递服务能力。打造乡村旅游、康养旅游等精品旅游项目，主动融入全州旅游圈，丰富优质旅游产品供给。持续巩固旅游市场秩序整治成果，提高投诉处置效率和满意度，强化网络舆情监测和处置能力，切实保障游客权益和维护旅游市场秩序。（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住建局、县工信商务局、县文化和旅游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市场监管局，邮政集团公司西畴分公司）

11**．推动生产性服务业与产业链有效融合发展。**加大金融扶持力度，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优化信贷资源配置，发展农业产业链金融。加大对冷链物流、绿色货运等领域的金融支持，更好服务市场主体。鼓励保险机构继续推广安全生产责任险、设施农业保险等，支持特色农业发展。鼓励各银行机构加大信贷支持力度，积极发挥差异化服务的优势，对产业提供更精准、专业的金融支持。加快现代物流服务体系建设，推动物流网络化一体化发展。用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冷链物流投资奖补等政策，持续补齐冷链物流设施短板，培育一批冷链物流骨干企业。聚焦鲜活农产品主产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重点围绕蔬菜、水果等鲜活农产品，兼顾地方优势特色品种，合理集中建设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提升技术装备水平，推动冷链物流服务网络向农村延伸，畅通鲜活农产品末端冷链微循环。加快智能标准生产、技术研发转化、检验检测认证、职业技能培训设施等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加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资源共享，进一步加强专利、商标的申请、运用和保护服务。（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工信商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农科局、县市场监管局、县供销社、邮政集团公司西畴分公司、县人民银行西畴支行）

12**．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效能。**加强公共服务质量满意度测评和整改提升，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推动政务服务事项集成办理，加强便民服务设施建设，推进公共配套设施适老化、适儿化、无障碍改造。实施养老服务质量提升计划，实施特困人员养老服务设施（敬老院）改造提升、托育服务机构建设工程、普惠托育服务提升工程。发展社区和居家医养结合服务，提高医养结合服务质量，打造医养结合优质服务单位、基层医养结合机构。建立完善医疗质控体系网络，提升医疗质量管理水平。结合医疗乱象专项整治等各项行动，依法严肃查处非法医疗美容、无证行医行为。督促水、电、气等公用事业企业公开服务内容、流程和资费标准，严格执行公示内容。（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民政局、县住建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市场监管局）

（五）大力激发质量创新活力

13**．增强科技创新引领作用。**强化科技创新推动质量提升的战略支撑作用，引导企业加大质量技术创新投入。保护企业质量创新积极性，支持企业建设制造业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业设计中心等创新平台，鼓励和支持协同推进创新、专利布局、标准研制、资源共享和成果推广应用。支持企业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质量和转化运用效益。实施高新技术企业“三倍增”行动计划，力争2025年我县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达到10家，有效期内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3家。发展智能、绿色和服务型制造，提升产品质量、技术和工艺水平。鼓励企业参与国家、行业标准制定，推动质量创新成果转化为标准和实现产业化应用。（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工信商务局、县农科局、县市场监管局）

14**．提升产业链供应链整体质量水平。**充分发挥重点龙头企业作用，支持产业链“链主”企业、科技领军企业，联合上下游企业、科研院所组建创新联合体，围绕高原特色农业、新材料、绿色能源、装备制造、生物医药产业等领域，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问题。加强食品农产品追溯码、物品编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推广应用。督促企业落实质量主体责任，加快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加强产业链上下游质量管理联动，提升产业链供应链整体质量水平。深化“质量管理小组”“信得过班组”“全面质量管理知识竞赛”“现场管理”等群众性质量活动，面向中小企业普及先进质量知识及方法，提升企业全员全过程质量意识和素质，助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工信商务局、县国资局、县市场监管局）

15**．发挥质量基础设施综合服务效能。**以打造一流营商环境为目标，深入推进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和应用，以州检验检测中心为依托，优化完善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有机融合质量、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等要素，重点面向中小微企业开展质量技术服务行动。引导企业运用云南省标准化信息传递服务平台，方便快捷获取标准信息服务。开展质量基础设施助力行动和伙伴计划，推动仪器、设备、实验室等资源共享。（责任单位：县科协、县工信商务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市场监管局）

16**．培育创建优秀质量品牌。**积极申报创建各类质量品牌，培育壮大西畴品牌，引导企业提升产品和服务附加值，推动建立以质量和诚信为核心的品牌文化，形成强有力的品牌竞争力优势。加强“老字号”培育保护创新发展。积极组织产业主体参与省、州绿色食品“名品名企” 评选，大力开展“文品出山”线上线下推介，实施农业品牌建设和地理标志保护工程，培育农业品牌精品。加强工业质量标杆遴选，实施工业质量品牌提升重点项目，引导工业企业加大质量品牌投入，加快打造“区域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的“绿色云品”矩阵。以质量管理创新为重点，引导全州工业企业加大质量品牌投入，提升制造业产品和服务质量水平，加强对制造业企业培育和创建省级工业质量标杆的指导，积极择优推荐申报全省、全国质量标杆。鼓励企业建立健全质量分级制度，推进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提高产品质量和附加值。积极培育家政服务行业领域品牌，塑造“生态、健康、时尚”云南旅游品牌。（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工信商务局、县农科局、县文化和旅游局、县市场监管局）

17**．发展壮大质量人才队伍。**有针对性的加强质量、标准、检验、品牌方面知识培训，积极引进和培养一批质量领军人才和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和质量行业协会作用，广泛组织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技术创新、“五小活动”、质量管理创新等群众性质量活动，组织开展标准制定、品牌建设、质量管理等技术服务推进行业质量诚信自律。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围绕旅游、家政、养老、康养、医疗护理、工程建设等领域，加强从业人员质量管理能力和技能培训。在中小学生中加强质量知识教育，普及质量知识。（责任单位：县教育体育局、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市场监管局、县科协、县农科局、县卫健局、县总工会、团县委）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政策保障支持。不断完善强化“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联合、企业主责、社会参与”的质量工作格局，构建统一高效的质量工作体制机制，加强质量工作统筹协调和督促检查。加强财政支持，将质量提升工作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算，加大对质量基础建设、质量提升行动、质量激励扶持、质量工作宣传的保障支持力度。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落实企业质量提升活动符合条件的研发费用支出税前加计扣除政策。支持企业运用保险手段强化产品质量保障、服务承诺兑现和消费争议解决。（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财政局、县统计局、县税务局、人民银行西畴支行）

（二）加强质量安全监管。认真落实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互联网+”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全面落实企业质量主体责任和质量追溯体系，推动企业实施质量和服务承诺，严格履行缺陷召回、质量担保责任和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法定义务。开展食品、药品、工业产品、工程建设、旅游市场等领域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围绕社会热点和群众关注焦点，加大质量监督抽查力度和行政执法力度。推进行刑衔接，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侵犯知识产权、工程质量违法违规行为。（责任单位：县公安局、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农科局、县水务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政务服务局）

（三）强化责任落实。各乡（镇）认真履行属地管理责任，统筹本地质量提升各项工作。全面落实企业及其负责人质量责任，推动全员、全要素、全过程、全数据的新型质量管理体系应用。推动企业实施质量和服务承诺及标准自我声明公开，严格履行缺陷召回、质量担保责任和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法定义务。积极鼓励企业设立首席质量官，深入实施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和团体标准“领先者”行动，广泛开展对标达标质量提升专项行动。质量强县办（县市场监管局）要加强统筹协调，将任务落实情况纳入年度质量工作考核，实行“季报告、半年分析、年总结评估”制度，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见效。（责任单位：各乡（镇）、县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四）发挥质量激励示范引领作用。积极培育高质量发展先进典型，动员组织企业积极申报文山州人民政府质量奖。发挥政府质量奖获奖企业示范带动作用，常态化开展先进质量管理经验宣传推广。加强考核检查，将质量工作持续纳入对县级有关部门大比拼考核，加强考核结果运用。加强质量提升成效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组织开展好“质量月”等宣传活动，营造人人关心、参与、推动质量提升的良好氛围。（责任单位：县实施质量强县战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各乡（镇）、县级有关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将提高产品、工程和服务质量作为加快建设质量强县、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内容纳入议事日程，进一步完善配套政策措施，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重要指标年度计划

附件：重要指标年度计划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现状 | 2023—2025年度目标细化 | | | |
| 2022年度 | 2023年度 | 2024年度 | 2025年度 | 反馈单位 |
| 1 | 制造产品质量合格率 | 93.73% | 94.0% | 95.0% | 96.0% | 工信商务局 |
| 2 | 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 | 97.6% | 97.8% | 97.9% | 98.0% | 农业农村局 |
| 3 |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 98.1% | 98.2% | 98.4% | 98.5% | 市场监管局 |
| 4 | 城镇新建建筑绿色建筑占比 | 81.55% | 85.0% | 90.0% | 100% | 住建局 |